

訪問法光佛研所蕭金松所長談對「宗教研修院所」的看法

／編輯室採訪・整理

問：請問您對教育部研議中的「宗教研修學院」有什麼看法？

答：教育部研議將宗教研修院所納入正規教育體系，初期將以研究所為對象，考慮授予碩士學位，對於宗教教育的健全發展極具正面意義，是千呼萬喚的一大喜訊，希望有關當局儘速完成修法，早日實施。

問：聽說爲此佛教界已經開過二次會，凝聚共識向教育部提出建議，

請您說明一下。

答：是的，包括中華佛學研究所、元亨佛學院所、法光佛教文化研究所、香光尼眾佛學院、佛光山叢林學院、佛教弘誓學院、華嚴專宗佛學研究所、淨覺佛學研究所、圓光佛學院所、慈光禪學研究所、福嚴佛學院所等十一所國內主要佛學院所負責人或代表，特別在本年六月一日和七月三日，兩度齊聚法光佛研所研商因應對策，經過充分討論凝聚了若干共識，七月四日向教育部提出四點具體建議：建議同時開放「研究所」與「大學部」之申設，建議修訂《教育基本法》第六條條文，建議增訂《學位授予法》第十三條條文，建議比照空中大學設置條例、社區學院設置條例草案等法規，增訂「私立宗教研修院所設置條例」(草案)，共十條。(內容請參閱本年七月份第 142 期《法光》雜誌)

問：請問建議案送出之後，教育部有什麼回應嗎？

答：教育部已經將這些建議，印發給出席專案小組會議的委員們參考。據參與會議的委員轉述，在最近一次的委員會上，已經取得共識，確定本階段只辦理研究所的學位授證，下一階段再考慮大學部的學位授證。因此，將就單設研究所與合設大學部的二種型式，分別訂定設置標準，以符實際的需求。教育部也許會在圖書與教學設備、師資課程、學位論文等教學和研究品質方面嚴格把關，至於校地校舍也會有一定的要求，但也許會考慮座落城區的宗教研修院所校地擴張不易的困難，以樓地板面積作主要的考量，以上是我個人目前的耳聞，我們沒有看到他們的會議紀錄。

問：對於上述的可能發展方向，您有什麼看法？

答：個人贊同這樣的務實作法，既然只考慮開放研究所，分開單設研究所與合設

大學部二種考量設置標準，相當合理。為確保宗教研修碩士學位的品質，教育部是有必要在圖書與教學設備等硬體，師資課程與學位論文等軟體方面嚴格把關，至於校地校舍應以實際需求為考量，只要規定最小規模若干研究生以上的研究所，最少應有多大校地校舍，每增加一名研究生須增加多少單位面積等標準。「宗教研修院所」規模可大可小，不必強迫大家都往「大而全」的方向走，也許「小而美」的競爭力也不錯。以目前國內各佛學院所研究生名額都在 60 名以下而言，縱使將來發展空間看好，在爭相設置的前提下，生源被瓜分，名額成長仍然有限。

因此，前述十一所佛學院所的共識意見，也建議宗教研修院所之設立標準應按最小規模 30 名學生之研究所，50 名學生之大學部，以每名學生使用單位標準，規定宗教研修院所的校地校舍面積底限，也是根據大多數佛學院所的現有情況的務實考量。至於個別院所超過標準的設校規模並不限制。

問：就從校舍來看，目前法光佛研所大樓足夠提供研究所的發展嗎？

答：要看招收研究生的多寡而定，若以每年招收 15 名研究生，平均進修三年來說，總數 45 名，即使延長修業年限，總數也不會超過 60 名，法光佛研所大樓的現有空間應該是綽綽有餘。目前我們擁有可以分別容納 120 多個座位的一樓講堂和二樓禪堂，四樓的三間教室、三間辦公室，七樓圖書館，五、六、八樓的學生宿舍，還有設備齊全的廚房和餐廳。目前具有交通方便省時，教學設施完善，宿舍寬敞清幽，師資陣容堅強，入學管道多元，推廣課程豐富等特色。必要時可以將部分學生宿舍移出大樓，另外安置；增闢教師及研究生研究室。在解行並重發展方面，寬敞的禪堂，乃至同一院落的法光寺殿堂和住持或當家法師們，都可以支援打坐、念佛的實修訓練。

問：對於這項利多，法光佛研所怎麼因應呢？

答：從首任所長恆清法師長期推動尋求將佛學院所納入正式教育體系開始，申請立案一直是法光佛研所追求的目標，如今希望越來越濃，反而有點近關情怯，感到忐忑不安。雖然法光已經有十二年的辦學經驗，績效卓著有目共睹，教學及圖書設備齊全，師資和課程都不錯，即使需要更大改善，難度應該可以克服。比較擔心的是因為座落城區，校地擴充不易，如果設定的門檻太高，必須另覓校地重建校舍，就有較大的困難。在設置標準未定之前，硬體方面只好靜觀其變再作因應，軟體方面則先從師資、課程、教學發展方向的規劃著手，除了從所內師生交換意見外，也將邀請學界朋友們提供建言。